

2022 年湖南省检验检测机构 B 类能力验证活动

指导手册

主办单位：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承办单位：湖南省认证认可协会

协办单位：湖南湖大土木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目录

一、活动目的.....	3
二、组织机构.....	4
三、现场流程.....	6
四、注意事项.....	7
五、结果评定.....	8
六、防疫要求.....	9
七、交通指引.....	10

一、活动目的

为深入评估全省检验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数据的准确性及可靠性，验证和提升检验检测机构的技术能力水平，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依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实验室能力验证实施办法》《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开展2022年国家级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工作的通知》（市监检测发[2022]19号）《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开展2022年检验检测机构相关项目能力验证活动的通知》（湘市监办发[2022]103号）等有关规定，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决定在食品、生态环境、建筑工程等领域开展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验证活动。

本指导手册（以下简称“手册”）是此次能力验证活动中B类能力验证项目（混凝土中钢筋间距、混凝土保护层厚度）的具体内容及相关安排。

二、组织机构

2022 年湖南省检验检测机构 B 类能力验证活动主办单位为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承办单位为湖南省认证认可协会，协办单位为湖南湖大土木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为了更好地举办本次能力验证活动，成立了领导小组，并设四个工作小组，具体分工如下：

1. 领导小组

尹小波 龚建清 黄朝晖 蒋德松

全面指导本次能力验证活动。

2. 督导组

组 长：何放龙

组 员：田代亮 曹建安 谭建辉 唐新辉

负责技术方案的审定及公正性保密承诺书的签订；负责技术争议的最终仲裁；最终结果的确认。

3. 技术组

组 长：陈大川

副组长：王海东

组 员：张望喜 杜运兴 罗 刚 尹华伟 何庆锋 戴 炜

李登科 涂贞军 邓沛航 池绍进

负责考试命题、制定评分细则；实操样品的复核；现场实操全过程的监考；结果的综合评判、统计及分析等工作。

4. 会务组

组 长：黄朝晖

组 员：刘雪晴 向萱雯 李仁毅 黄娟娟 李琼鄂 唐国志
罗 成等

具体负责活动的组织、现场防疫等工作。

5. 协调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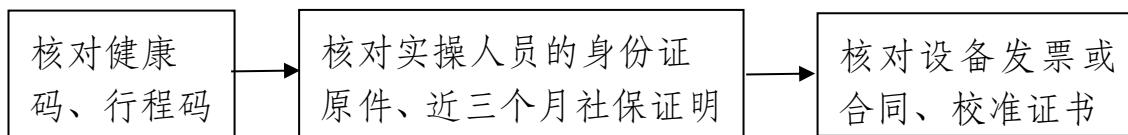
组 长：李伯勋

组 员：蒋卫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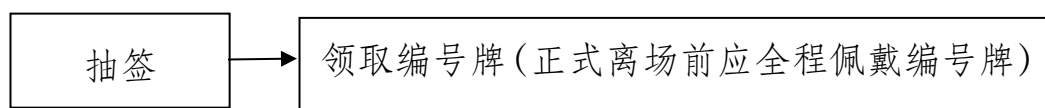
负责相关单位的沟通协调及突发状况的处理。

三、现场流程

1.签到及核查：



2.抽签：



3.候场：

按照事前确定的批次，分批有序进入候场区。在实操开始前 20 分钟，将手机等通信工具交至工作人员进行密封。

凭汇款回执领取发票。

4.实操：

监考老师带领实操人员到达指定的被检测构件，监考老师对实操人员身份、编号牌和仪器设备等进行核查。现场指挥采用吹哨等指令方式，统一现场操作开始时间，操作时间为 40 分钟，换场准备时间 20 分钟（离场、进场、操作准备），实操人员在答题纸右上角清晰标注写明抽签编号，用黑色签字笔（自带）将所测数据和结果直接记录于粘贴在检测操作面的答题纸上。现场操作完成后，从指定出口离开。

四、注意事项

1. 实操人员必须提前一个小时到达能力验证现场(以签到为准), 否则视同放弃参加此次能力验证。
2. 实操人员结束操作后, 由技术组统一收取答题纸, 当场提交给指定工作人员, 在技术督导组的见证下立即进行密封, 相关人员在密封处签字, 实操全部结束后, 将密封的答题纸统一交承办单位。
3. 实操人员进入实操区前, 应上交一切通讯工具和与现场操作无关的物品, 违者按舞弊处理。
4. 在操作过程中, 实操人员严禁以任何形式向监考人员透露个人信息或企业信息, 违者按舞弊处理。
5. 实操人员在答题纸上除了抽签号和实测结果记录外, 严禁留下其他任何信息或记号, 违者按舞弊处理。
6. 实操人员在实操区严禁随意走动、跨组交流等, 违者按舞弊处理。

五、结果评定

1. 根据评分细则对检测内容、测点位置、测点的检测值、记录方式和操作行为等进行评定。
2. 总分 100 分，60 分以下判定为能力验证结果“不满意”。
3. 最终汇总的成绩经由技术组组长和督导组组长共同签字、承办单位和协办单位共同盖章后提交主办单位。

六、防疫要求

所有参加本次能力验证人员必须持有 48 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必须做好个人防护、扫场所码、行程码进场；有近 10 天以来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与各地已公布的病例活动轨迹有交集以及健康码红黄码的人员，务必第一时间主动向承办单位报告，主动履行个人防护责任，配合做好疫情防控措施。对瞒报、谎报个人行程和健康状况的，将可能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七、交通指引

实操时间：2022 年 09 月 25 日

实操地点：长沙市岳麓区谷苑路 186 号湖大科技园汽车研发大楼



注：1.自驾车辆导航至湖南大学科技园东门，进入后按路引至汽车研发大楼。

2.车辆出场凭编号牌免当天停车费。